

115-1 學期專業自主學習「專題實作學習」課程申請時程

序號	作業項目	時程	說明
1	公告辦理自主學習大三專題實作申請	7/10(五)前	開課單位(學院系)公告辦理115-1 學年(期)自主學習大三專題實作申請作業。
2	申請自主學習大三專題實作修習	由開課單位自行安排 學生申請及審查申請 作業時程	學生送交「專業自主學習計畫書」、「UCAN 持續學習與問題解決共通職能評量表」及「經費預算表」至開課單位(學院系)申請自主學習大三專題實作修習。
3	審查修習申請		開課單位(學院系)辦理學生所提修習申請審查作業。
4	公告審查結果	9月7日(一)開學前	開課單位(學院系)公告審查作業結果與核定補助金額。
4-1	提交審查結果	開學後一周內	開課單位(學院系)將「學生申請專業自主學習專題補助調查表」、「學生專業自主學習計畫書」寄至 ctldoffice@g.chu.edu.tw
5	學生選課	比照註課組公告一般 課程之規定時程	學生辦理選課作業(舊生加退選)。
6	修課與完課		學生依所提「專業自主學習課程『專題實作學習』計畫書」與學院系機制完成專題實作與核定經費核銷。提交「專題實作成果報告」與「UCAN 持續學習與問題解決共通職能評量表」。
7	成績評定		開課單位(學院系)評定成績
8	教師送交成績		遞交教務處。